

# 中国化工学会

化会字〔2019〕第 023 号

## 关于提名 2019 年度中国化工学会

### 会士候选人的通知

各位会士和各单位会员、专业委员会、省市化工（化学）学会：

为表彰在化工科学技术领域方面做出重大的、创造性的贡献和成就的会员，根据《中国化工学会章程》、《中国化工学会会士条例》和《中国化工学会会士评选工作实施方案》规定，从即日起启动 2019 年度会士候选人的提名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会士的标准和条件

1.在化工科学技术领域方面做出重大的、创造性的贡献和成就，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中外专家、学者。

2.必须是中国化工学会专业会员。

#### 二、会士候选人的提名

1.会士候选人采用提名制，不得自荐。

2.会士候选人可通过会士和单位会员、专业委员会、各省市化工（化学）学会提名。

3.每名会士或每个单位，每年最多提名 2 名会士候选人。

4.每位候选人须获得 3 名本领域内正高级及以上专家（含会士）的同行专家评议意见方为有效。

### 三、提交材料要求

1.请于**2019年5月31日**前将会士候选人材料(纸质版和电子版文件)邮寄至中国化工学会会士评选工作小组办公室,逾期不予受理。提交材料后请与办公室联系以确认接收材料。

2.提交材料包括:

(1)《中国化工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书》(见附件)纸质原件**2份**,复印件**11份**,电子版(**pdf**文件及**word**文件)材料**1份**。

(2)相关辅助材料提供电子版文件(**pdf**文件),包括重要的技术成果证书、奖励证书等。

3.提名人和推荐单位应对会士候选人评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,所有材料均不得含有涉密内容。

4.评议材料不对外公开,所有上报的材料不再退回,请注意留底。

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王燕

电 话: **010-64449479**

手 机: **15201580573**

邮 箱: **wangyan@ciesc.cn**

地 址: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**33**号化信大厦**B座717**室,**100029**。

附件:《中国化工学会会士候选人提名书》

